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 惠州市港口航空铁路事务中心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1

填报人：代丹丹

联系电话：0752-2162669

填报日期：2020年5月15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1. 贯彻落实关于港口、航空、铁路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2. 负责全市港口、航空、铁路（含城市轨道交通、城际轨道，下同）、枢纽场站等具体事务工作。

3. 参与编制全市港口、航空、铁路、枢纽场站等的规划。参与拟订全市港口、航空、铁路行业的发展、中长期发展规划。参与编制港口及岸线、机场、铁路专项规划和航班航线开发计划等相关工作。参与编制临港、临空等经济区建设专项规划。参与协调港口、航空、铁路运输与其他运输的有效衔接和疏运工作。

4. 承担港口的前期、建设及运营监督管理的事务工作。负责港口公用进出港航道、防坡堤、锚地等基础设施的组织建设和维护具体工作。承担港口调度、船舶引航的管理事务工作。承担船舶引航等公共事务经营服务性收费管理事务工作。负责港区内港口经营企业的安全监督管理事务工作。负责港口设施保安监督管理事务工作。参与港口国防战备工作。

5. 承担航空的前期、建设和运营监督管理事务工作。参与相关净空环境管理事务工作。参与航空行业安全生产、服务质量和战备工作。

6. 承担全市铁路运营监督管理的事务工作。参与全市铁路前期、建设事务工作和铁路行业安全生产、服务质量和战备工作。

7. 具体承担并实施港口、航空及其枢纽场站专项资金使用计

划等编制工作，参与铁路及其枢纽场站的专项资金使用计划编制工作，承担对港口、航空及其枢纽场站专项资金的使用审核。

8. 完成市委、市政府及市交通运输局交办的其他任务。完成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交办涉及铁路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19 年，市港航铁事务中心紧紧围绕落实建设国内一流城市的目标，全力推进我市港口航空铁路高质量发展，积极构建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根据《惠州市港口航空铁路事务中心 2019 年工作总结及 2020 年工作计划》，结合部门职责，整理归纳出 2019 年中心重点工作任务。

1. 以积极参与国家一带一路建设为依托，以参与建设粤港澳大湾区世界级港口群为动力，以市委市政府提出的向海向外发展、更新壮大港口为目标，积极加快港口规划建设。

2. 根据惠州干线机场的发展定位，按照建设千万级干线机场、打造成为大湾区东部枢纽的目标，全面加快干线机场规划建设。

3. 按照畅通城市动脉，提升我市开放硬实力的要求，全力推进赣深高铁、广汕高铁惠州段建设。

4. 抓好港口安全生产监管，打造绿色平安稳定大港。

5. 做好港口船舶引航，保障港口正常生产秩序。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全年全港货物吞吐量突破 8900 万吨。

2. 加快推进千万级干线机场建设工作。

3. 稳步推进赣深铁路及广汕铁路惠州段“三电”及管线迁改工程；加快推进赣深铁路惠州北站和广汕高铁惠城南站综合交通枢纽配套工程项目前期相关工作。

4. 实现全港安全生产零事故。

5. 实现船舶引航安全零事故。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1.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 2019 年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惠财预〔2019〕13 号），市财政局批复中心（包括原市港务局和原市航空铁路办）2019 年年初预算拨款总收支为 5194.29 万元（其中：按资金来源分，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53.55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3940.74 万元；按资金类别分，基本支出 1950.21 万元，项目支出 3244.07 万元）

2. 收入支出执行情况

中心 2019 年收入合计 30126.71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63.11 万元，占总收入的 5.19%；其他资金收入 28563.61 万元，占总收入的 94.81%。

中心 2019 年支出合计 25995.05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561.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35.31 万元，项目支出 26.14 万元），占总支出的 6.01%；，其他资金支出 24433.6 万元，占总支出 93.99%。

二、绩效自评

（一）自评结论

综合本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使用效益以及部门加减分项综合情况，2019年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良好，基本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和任务，绩效自评优秀，自评得分为97.84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2019年中心部门预算编制遵循公共性、综合性、真实性和绩效性。一是根据中心人员情况合理规范编制基本支出；二是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合理分配项目资金用途；三是细化政府采购预算，强化采购预算约束。

（1）预算编制合理，遵循公共性、综合性、真实性和绩效性，符合中心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能够根据中心人员情况合理规范编制基本支出，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合理分配项目资金用途；没有出现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得5分。

（2）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100%（取绝对值）=（15631054.04-15631054.04）/15631054.04*100%=0，得4分。

（3）中心没有需提前下达的市级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和市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得4分。

（4）中心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能体现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得5分。

(5) 中心设立的绩效指标包含了社会经济效益指标，指标值较清晰，也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目标值测算能较符合客观实际情况。得 5 分。

2. 预算执行情况。

(1) 中心 2019 年指标总额 53771025.53 元，资金执行金额 43382638.52 元，执行率=80.68%。该指标满分 6 分，得分 $6 \times 80.68\% = 4.84$ 分。

(2)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 $\times 100\% = 16592.91/15631054.04 = 0.1\%$ ，得 3 分。

(3) 2019 年无产生存量资金，得 3 分。

(4)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 $\times 100\% = (2628900/2628900) \times 100\% = 100\%$ ，中心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流程，没有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数，得 2 分。

(5) 2019 年中心各项预算资金支出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资金、虚列支出等情况。专项资金严格执行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加快项目实施进度，按项目进度及时拨付项目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专账核算，专款专用。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得 4 分。

(6) 中心 2019 年无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情况。市财政于 2019 年 2 月 3 日批复的 2019 年市直部门预算，中心在 15 日内（2019 年 2 月 15 日）向所属二级预算单位惠州港引航站批复了 2019 年部门预算，得 3 分。

(7) 预决算信息公开。中心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和 8 月 29 日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2019 年部门预算和 2018 年部门决算，公开时间在 20 日内，预决算公开严格按照规范公开，全部通过公开规范性检查。得 4 分。

(8) 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项目验收及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主管的专项资金按规定均有开展检查、监控、督促整改，得 5 分。

(9) 中心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实行实物与账分开管理的原则，由综合部专人负责实物管理，财法部负责固定资产的账务处理，做到资产实物有专人管理，资产账务有专人核算，共同保障资产的完整与有效利用。

资产年报和月报均能按时报送，填报的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资产账和财务账相符。处置固定资产按《惠州市财政局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处置管理办法》（惠财资[2013]5 号文）的相关规定执行。在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没有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资产使用率为 100%。共得 13 分。

(10) 2019 年“三公”经费支出 3.69 万元，小于年初预算数 6.5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为 93 万元，等于调整预算数。“三公”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的支出均严格处于年度预算控制范围以内。

3. 预算使用效益。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19 年，惠州港（沿海）共有生产性泊位 50 个，其中万吨级以上泊位 25 个（包括 3 个 30 万吨级及 2 个 15 万吨级泊位）。沿海港口设计通过能力 1.03 亿吨，其中集装箱泊位通过能力 94

万 TEU。惠州港全港实现货物吞吐量 8956 万吨，与上年同比增长 2.3%。

2019 年，惠州机场开通 36 条国内航线（438 架次、219 班/每周），通航 31 个城市，引进 12 家航空公司；全年旅客吞吐量达 255.4 万人次，同比增长 36.0%；货邮吞吐量 8941 吨，同比增长 63.0%。

2019 年，赣深铁路惠州段“三电”及管线迁改工程全年完成投资 3.51 亿元，占年度计划的 203.5%；广汕铁路惠州段的“三电”及管线迁改工程项目全年完成投资 1.3 亿元，占年度计划的 69.1%；已完成赣深铁路惠州北站和广汕高铁惠城南站综合交通枢纽配套工程项目前期相关工作。

2019 年，中心与 44 家港口企业签订 2019 年安全生产责任书，开展系列综合整治专项检查活动，实现全港安全生产 0 事故。

2019 年，全年引领船舶 1849 艘次，同比增长 12.3%，引航服务收入达 3093.5 万元，全年引航安全 0 事故。

(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全面加快千万级干线机场建设

一是惠州机场扩容扩建项目创造“惠州速度”，惠州机场 T2 航站楼已于 8 月 28 日建成使用。从项目动工到正式启用，不超过十个月的时间，创造了民航建设史上的“惠州速度”。

二是研究开展国际航站楼改造，积极协调广东民航建设公司等单位，多次组织现场实地查看，征求并完善国际航站楼改造方

案。

三是积极推进惠州机场飞行区改造，为提高惠州机场的运行保障能力，加强与驻场部队的沟通协调，完成联络道改造方案和飞行区改造方案（扩建停机位、新建滑行道）。

四是积极推进干线机场发展研究。组织开展“惠州干线机场发展战略研究及综合交通体系规划”编制，论证第二跑道、新航站楼等建设方案；拟定机场近、中、远期发展思路；统筹机场发展与国土空间规划、综合交通规划、产业规划和投资规划衔接。

五是加快落实惠州机场配套用地手续。积极与惠阳区和部队的沟通协调，加快办理机场配套用地手续。已完成 221 亩机场配套用地和 8.8 亩机耕路挂牌出让准备工作。经与部队共同努力推进，土地置换工作进展顺利。

扎实推进港口建设，更新壮大港口

一是大力推进港口重点项目建设。推进惠州港荃湾港区 5 万吨级石化码头工程项目建设、完成马鞭洲华德公司燃料油保税库项目配套 5000 吨级码头工程建设投资任务、基本建成华瀛燃料油调和配送中心及 30 万吨级配套码头工程。

二是积极推进港口规划工作。于年初启动开展《惠州港总体规划》修编工作。规划打造惠州港成为粤港澳大湾区世界级港口群核心，现已组织完成项目前期有关工作。

三是积极配合埃克森美孚项目做好前期工作。完善港区各项空间规划满足埃克森美孚项目、粤电 LNG 项目等重大项目落地以

及保证船舶锚泊安全，保障港口航运经济的健康快速发展，稳步推进惠州港东马港区规划调整、惠州港总体规划（内河部分）、惠州港惠东港区碧甲作业区规划调整、惠州港沿海锚地规划等工作。

四是全力推动碧甲和纯洲航道维护疏浚工作。申请开展航道扫测，根据航道扫测结果按程序向市政府请示，全力推动航道维护疏浚工作，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项目。目前已按程序推进该项工作。

稳步推动铁路场站相关工程建设

一是加快推进赣深铁路惠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配套工程项目前期相关工作。现已稳步推进项目设计基建程序、工可报告编制、项目专题研究、项目勘察设计工作；协调相关单位同步开展征地，推进项目建设用地征拆工作；落实项目实施方案，按照市政府部署，明确由市交投集团作为投资建设实施主体，我中心作为项目监管单位启动项目全过程咨询招标工作。年底，惠州北站已动工建设。

二是稳步推进广汕高铁惠城南站综合交通枢纽配套工程项目前期相关工作。现已稳步推进规划设计、工可报告编制、专题研究、土规调规等工作；完成了勘测定界工作及征地拆迁补偿方案编制；按照市政府专题会议指示精神，明确由市城投集团作为投资建设实施主体并采用“授权-地方国企建设-政府增资+土地配建”模式实施项目建设。

三是稳步推进赣深铁路惠州段“三电”及管线迁改工程。项目全年完成投资 3.51 亿元，占年度计划的 203.5%，项目累计完成 3.96 亿元，占总投资的 182.1%，将于 2020 年 5 月份建成投产。

四是稳步推进广汕铁路惠州段的“三电”及管线迁改工程。项目全年完成 1.3 亿元，占年度计划的 69.1%，累计完成投资 1.5 亿元，约占项目总投资的 32.6%。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个别项目在编制预算时，未能充分考虑项目开展的可行性和必要性，导致个别预算项目执行率低。下来，中心将进一步完善预算编制制度，科学合理编制本部门预算，提高预算编制质量，确保列入年度预算的项目切实可行，切实促进财政资金科学管理和实际绩效水平不断提高。

三、其他自评情况

按要求，中心对所有使用市级财政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分别进行了绩效评价，总体情况良好。

